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内蒙古智邦水泥制品有限公司水泥制品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内蒙古智邦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1年4月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打印编号: 1610517756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h3t115		
建设项目名称	内蒙古智邦水泥制品有限公司水泥制品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27—055石膏、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内蒙古智邦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50823MA0N12G86A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张峰 		
主要负责人 (签字)	张峰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 (签字)	张峰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河南昊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3MA9PEQFD6K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王定刚	2013035370352013373005001016	BH021124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王定刚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环境质量状况、评价适用标准、建设项目工程分析、环境影响分析、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结论及建议	BH021124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河南昊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3MA9FEQFD6K）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内蒙古智邦水泥制品有限公司水泥制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主持人为王定刚（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2013035370352013373005001016，信用编号BH021124），主要编制人员包括王定刚（信用编号BH021124）等1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2021年01月13日



编制单位承诺书

本单位 河南昊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3MA9FEQFD6K) 郑重承诺: 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 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 不属于 (属于/不属于) 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 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 2 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 单位名称、住所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变更的
3. 出资人、举办单位、业务主管部门或者挂靠单位等变更的
4. 未发生第3项所列情形、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规定的符合性发生变更的
5. 编制人员从业单位已变更或者已调离从业单位的
6. 编制人员未发生第5项所列情形, 全职情况发生变更、不再属于本单位全职人员的
7.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编制人员承诺书

本人王定刚（身份证件号码 51013019750706697X）郑重承诺：
本人在河南昊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3MA9FEQFD6K）全职工作，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
交的下列第2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 从业单位变更的
3. 调离从业单位的
4. 建立诚信档案后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的
5. 被注销后从业单位变更的
6. 被注销后调回原从业单位的
7. 编制单位终止的
8.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人(签字): 王定刚

年 月 日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内蒙古智邦水泥制品有限公司水泥制品项目		
项目代码	无		
建设单位联系人	张峰	联系方式	18847827777
建设地点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乌拉特前旗乌拉山镇桥南（呼和炮厂院内）		
地理坐标	北纬 40°42'59.055"，东经 108°40'30.492"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039 其他建筑材料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业--55 石膏、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制造--商品混凝土；砼结构构件制造；水泥制品制造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乌拉特前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乌发改发[2019]259 号
总投资（万元）	45.00	环保投资（万元）	18.50
环保投资占比（%）	41.11	施工工期	2021 年 5 月~2021 年 7 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6300.0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符合
性分析

1、产业政策符合性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限制类、淘汰类项目，为允许类项目；且乌拉特前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已出具本项目备案的通知（乌发改发[2019]259号），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2、建设项目选址合理性

该项目位于巴彦淖尔市乌拉特前旗乌拉山镇桥南（呼和炮厂院内），评价范围内敏感保护目标主要为村庄。

区域自然环境良好，地质环境条件简单，发生滑坡，坍塌，泥石流等现象可能性极小。未占用基本农田，符合地区发展规划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经调查，附近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水源地保护区，无文物古迹和重要人文景观。

综上所述，本项目选址是合理的。

3、与“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1）生态保护红线

本项目选址不在生态红线范围内，项目的建设不违背生态保护红线要求。

（2）环境质量底线

根据《巴彦淖尔市环境质量公报 2019 年》，2019 年巴彦淖尔市乌拉特前旗乌拉山镇 SO₂ 年均浓度为 22μg/m³，占标率为 36.67%；NO₂ 年均浓度为 30μg/m³，占标率为 75%；CO 日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为 1.3mg/m³，占标率为 32.5%；O₃ 日 8 小时最大平均第 90 百分位数为 135μg/m³，占标率为 84.4%，PM_{2.5} 年均浓度为 21μg/m³，占标率为 60%，PM₁₀ 年均浓度为 47μg/m³，占标率为 67.1%，均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判定项目区域为达标区。

本项目运营期针对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采取了相应的治理措施，各项大气污染物均能够实现达标排放，对周边环境影响轻微。

（3）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能源利用较少，符合资源利用上线要求。

	<p>(4) 与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对照</p> <p>对照《内蒙古自治区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试行）的通知》，项目选址不在此清单内。</p> <p>由以上分析可知，本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的“三线一单”政策要求。</p>
--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p>1、项目名称、性质、建设地点</p> <p>项目名称：内蒙古智邦水泥制品有限公司水泥制品项目。</p> <p>建设单位：内蒙古智邦水泥制品有限公司。</p> <p>项目性质：新建。</p> <p>建设地点：项目位于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乌拉特前旗乌拉山镇桥南（呼和炮厂院内），厂区中心地理坐标为北纬北纬 40°42'59.055"，东经 108°40'30.492"，项目地理位置详见附图 1。</p> <p>项目选址东侧及南侧为闲置工业场地，西侧及北侧紧邻区内通行道路，四邻关系见附图 2，项目周边关系详见附图 3。</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2-1 项目选址拐点坐标一览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margin-bottom: 10px;">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0%;">序号</th> <th style="width: 40%;">经纬度坐标系</th> <th style="width: 50%;">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E 108°40'27.078", N 40°42'59.39"</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509370.977, 36556897.237</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E 108°40'28.43", N 40°42'58.69"</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509353.228, 36556918.256</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E 108°40'28.65", N 40°42'58.87"</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509356.214, 36556920.918</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E 108°40'29.00", N 40°42'58.6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509353.632, 36556923.975</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E 108°40'28.91", N 40°42'58.44"</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509350.647, 36556921.313</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E 108°40'30.07", N 40°42'57.81"</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509318.270, 36556959.655</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7</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E 108°40'28.54", N 40°42'56.19"</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509269.290, 36556915.98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8</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E 108°40'26.75", N 40°42'56.99"</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509290.559, 36556890.794</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9</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E 108°40'25.94", N 40°42'56.71"</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509283.099, 36556865.218</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E 108°40'24.62", N 40°42'57.32"</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509305.422, 36556838.782</td> </tr> </tbody> </table> <p>总投资：项目总投资 45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8.5 万元，占总投资 41.11%。</p> <p>2、建设规模、产品方案</p> <p>本项目建设砌块生产线、工字砖生产线各 1 条，同时建设相应的生产、办公、辅助设施，建成后年产砌块 2000m³、工字砖 10000m²。</p> <p>3、占地面积与类型</p> <p>项目总占地面积 6300m²，占地类型为建设用地。</p> <p>4、项目组成</p> <p>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筛分车间、脱膜车间、搅拌车间、砌块车间、工字砖车间及配套的生产、办公、辅助设施。</p> <p>项目组成情况见表 2-2。</p>	序号	经纬度坐标系	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	1	E 108°40'27.078", N 40°42'59.39"	4509370.977, 36556897.237	2	E 108°40'28.43", N 40°42'58.69"	4509353.228, 36556918.256	3	E 108°40'28.65", N 40°42'58.87"	4509356.214, 36556920.918	4	E 108°40'29.00", N 40°42'58.65"	4509353.632, 36556923.975	5	E 108°40'28.91", N 40°42'58.44"	4509350.647, 36556921.313	6	E 108°40'30.07", N 40°42'57.81"	4509318.270, 36556959.655	7	E 108°40'28.54", N 40°42'56.19"	4509269.290, 36556915.980	8	E 108°40'26.75", N 40°42'56.99"	4509290.559, 36556890.794	9	E 108°40'25.94", N 40°42'56.71"	4509283.099, 36556865.218	10	E 108°40'24.62", N 40°42'57.32"	4509305.422, 36556838.782
序号	经纬度坐标系	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																																
1	E 108°40'27.078", N 40°42'59.39"	4509370.977, 36556897.237																																
2	E 108°40'28.43", N 40°42'58.69"	4509353.228, 36556918.256																																
3	E 108°40'28.65", N 40°42'58.87"	4509356.214, 36556920.918																																
4	E 108°40'29.00", N 40°42'58.65"	4509353.632, 36556923.975																																
5	E 108°40'28.91", N 40°42'58.44"	4509350.647, 36556921.313																																
6	E 108°40'30.07", N 40°42'57.81"	4509318.270, 36556959.655																																
7	E 108°40'28.54", N 40°42'56.19"	4509269.290, 36556915.980																																
8	E 108°40'26.75", N 40°42'56.99"	4509290.559, 36556890.794																																
9	E 108°40'25.94", N 40°42'56.71"	4509283.099, 36556865.218																																
10	E 108°40'24.62", N 40°42'57.32"	4509305.422, 36556838.782																																

表 2-2 项目组成表

工程类别	工程内容	建设内容	
主体工程	筛分车间	项目建设全封闭筛分车间 1 座，1 层钢结构，建筑面积 300m ² ，内设筛分机 1 台，用于对进场原料砂进行筛分	
	搅拌车间	项目建设全封闭搅拌车间 1 座，1 层钢结构，建筑面积 720m ² ，内设搅拌机 1 台，用于物料搅拌	
	砌块车间	项目建设砌块车间 1 座，1 层钢结构，建筑面积 480m ² ，内设挤压机 1 台，用于砌块挤压成型	
	工字砖车间	项目建工字砖车间 1 座，1 层钢结构，建筑面积 150m ² ，内设挤压机 1 台，用于工字砖挤压成型	
	脱膜车间	项目建设脱膜车间 1 座，1 层钢结构，建筑面积 168m ² ，主要用于挤压成型后产品脱模	
储运工程	水泥筒仓	1 座，钢结构，容积 60m ³ ，顶部自带布袋除尘器，用于水泥暂存	
	砌块晾晒场	1 座，占地面积 500m ² ，用于成型后砌块晾晒	
	工字砖晾晒场	1 座，占地面积 500m ² ，用于成型后的工字砖晾晒	
	原料库	1 座，建筑面积 600m ² ，全封闭式钢结构，用于筛分后的砂子暂存	
辅助工程	办公用房	项目建设办公用房 1 座，1 层砖混结构，建筑面积 192m ² ，用于人员办公	
公用工程	给水	项目用水包括生产用水及生活用水，其中：生产用水由厂区建设的雨水收集系统收集的雨水提供水源，厂区设置 1 座容积为 200m ³ 储水罐，雨水不能满足生产需要时，使用当地自来水管网提供的水源作为备用生产水源；生活用水由当地自来水管网提供水源	
	供电	项目用电由当地供电网络提供电源	
	供热	项目生产不使用热；冬季不生产，无需采暖	
	排水	项目运营期无生产废水外排；生活污水经水冲厕排入厂区防渗化粪池，委托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环保工程	废气	搅拌工序粉尘	项目搅拌工序在密闭车间内进行，采用湿拌工艺，同时在搅拌机投料口上方设置洒水抑尘装置
		筛分工序粉尘	项目原料砂筛分在密闭车间内进行，同时在投料口及筛分机上方设置洒水喷头等抑尘装置
		储运、装卸粉尘	原料砂暂存扬尘：项目原料砂进场后直接送入筛分车间进行筛分，不设置单独的暂存场所，筛分后的砂子送入全封闭式原料库，同时采取洒水抑尘等措施； 粉料粉尘：项目所用炉灰渣随买随用，不在厂内暂存，外购灰渣直接运至搅拌车间送入料斗，卸料时打开洒水喷头，抑制粉尘产生；散装水泥在水泥筒仓内暂存，筒仓顶部设置布袋除尘器 1 台，处理后的粉尘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 道路运输扬尘：运输车辆采取遮盖措施，运输道路硬化，委派专人定期对道路进行清扫并洒水
	废水	项目运营期无生产废水外排；生活污水经水冲厕排入厂区防渗化粪池，委托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噪声	项目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对产噪设备进行基础减震处理
固废	除尘灰	布袋除尘器除尘灰收集后直接回用于生产，不设置暂存场所
	杂质	筛分机产生的粒径较大的杂质直接装车，装满一车后直接外运综合利用，不设置暂存场所
	不合格产品	脱模后产生的不合格产品在脱膜车间专门区域内暂存，日产日清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由垃圾桶统一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理

5、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项目劳动定员 16 人，年工作 150 天，每天工作 8 小时。

6、主要生产设备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2-3。

表 2-3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备注
1	搅拌机	--	1 台	--
2	筛分机	WCZ-600 型	1 台	--
3	成型机	定制	2 台	--
4	水泥筒仓	60m ³ /个，钢制	1 个	--
5	布袋除尘器	--	1 个	--
6	模具	定制	500 套	--

7、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项目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见表 2-4。

表 2-4 项目各产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一览表

原料名称	数量	备注
砂子	1000t/a	外购
水泥	2000t/a	外购
炉灰渣	3000t/a	外购

项目能源消耗情况见表 2-5。

表 2-5 项目能源消耗情况一览表

名称	数量	单位	来源
水	894	t/a	生产用水使用自行收集的雨水，雨水不能满足生产需要时，使用当地自来水管网提供的水源作为备用生产水源；生活用水由当地自来水管网提供水源
电	25	万KW·h/a	引接自当地供电网络

8、公用工程

8.1 给水：

项目用水包括物料拌和用水、抑尘洒水及生活用水。

(1) 拌和用水：根据企业提供资料，项目拌和用水 $3.5\text{m}^3/\text{d}$ ($525\text{m}^3/\text{a}$)，由厂区自行收集的雨水作为供水水源，雨水不能满足生产需要时，使用当地自来水管网提供的水源作为备用生产水源。

(2) 抑尘洒水：运营期需对生产车间产尘点、原料库等易起尘部位进行洒水抑尘，用水量 $1.5\text{m}^3/\text{d}$ ($225\text{m}^3/\text{a}$)，由厂区自行收集的雨水作为供水水源，雨水不能满足生产需要时，使用当地自来水管网提供的水源作为备用生产水源。

(3) 生活用水：项目劳动定员 16 人，生活用水根据《内蒙古自治区用水定额》(DB15 / T385—2019)，用水量估算为 $60\text{L}/\text{d}\cdot\text{人}$ ，则生活用水量为 $0.96\text{m}^3/\text{d}$ ($144\text{m}^3/\text{a}$)。

8.2 排水：

项目拌和用水除部分损耗外，大部分由物料带走，不外排；抑尘洒水自然损耗，不外排。职工生活污水产生量按用水量的 80% 计，为 $0.77\text{m}^3/\text{d}$ ($115.5\text{m}^3/\text{a}$)，生活污水经水冲厕排入厂区防渗化粪池，委托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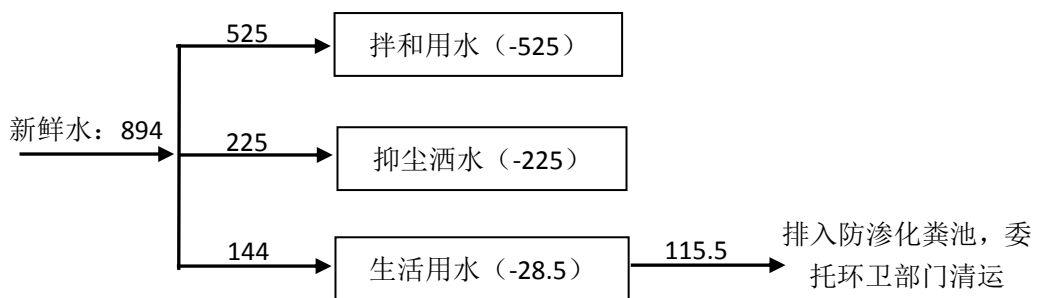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运营期水平衡图 单位： m^3/a

8.3 供热：

项目生产不使用热；冬季不生产，无需采暖。

8.4 供电：

项目用电引接自当地供电网络，年用电量 25 万 $\text{KW}\cdot\text{h}$ 。

9、项目实施进度

项目预计 2021 年 7 月建成投入使用。

10、总平面布置

项目办公区位于厂区北侧，脱膜车间位于厂区西北角，搅拌车间位于厂区北侧偏东，砌块车间位于厂区东北角，工字砖车间位于厂区东侧，筛分车间位

于厂区西侧中部，原料库位于厂区西南角，晾晒场位于厂区中部。从厂区总体布局上看，设计严格遵照《建筑设计防火规范》的有关规定，以满足工业生产和消防要求；厂内道路布局以利于运输、消防、施工、安装及检修为目的。常见构筑物、道路、等进行总平面布置，力求紧凑合理，最大限度地节约用地，进而达到有利生产、方便生活的目的。

1、施工期

施工期主要包括平整场地、地基开挖、土建施工、室内外装修等工程。对环境的影响主要表现为：施工过程产生的扬尘、施工废水、施工噪声、建筑垃圾以及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及生活垃圾。具体流程及排污节点见图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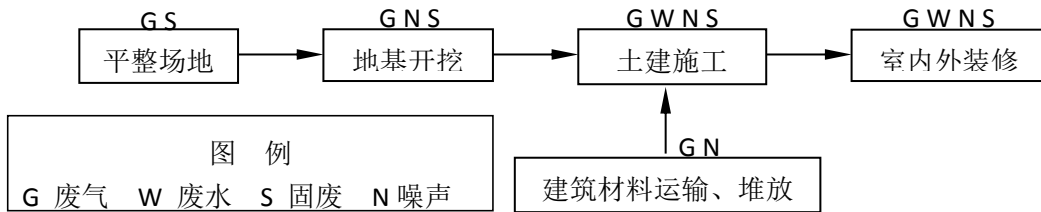


图 2-2 施工期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图。

2、运营期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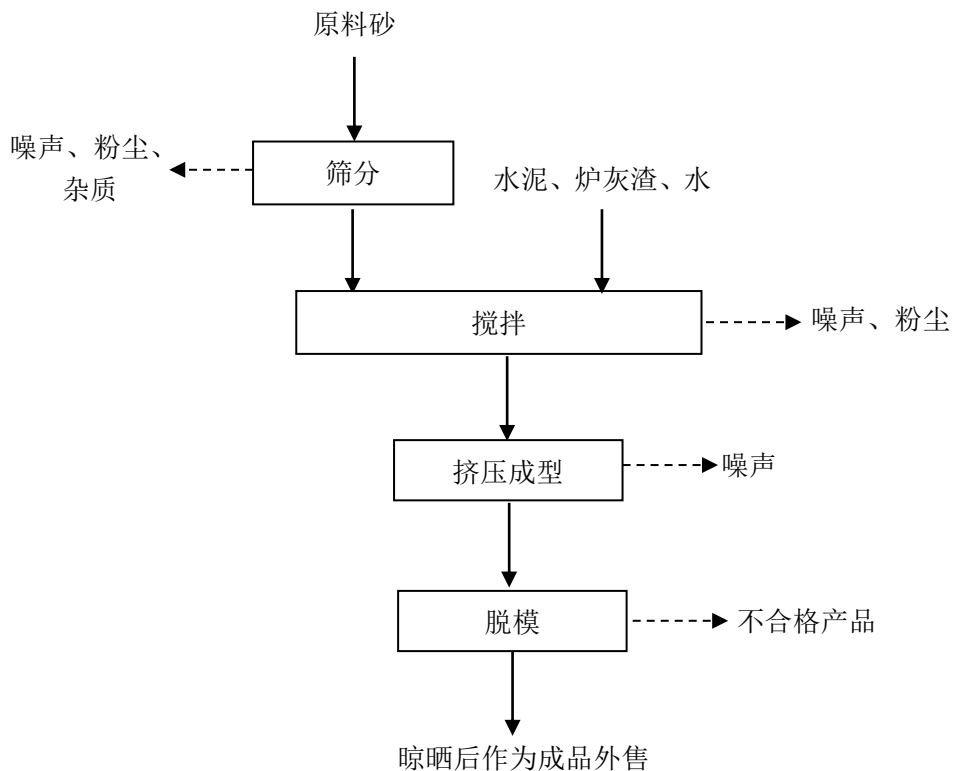


图 2-3 运营期生产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图

	<p>营运期工艺流程说明：</p> <p>项目主要产品包括砌块及工字砖，生产工艺完全一致，仅需针对不同产品类型更换相应模具，本次评价针对两种产品一并论述。</p> <p>外购原料砂直接运至筛分车间进行筛分，筛下物送入原料库暂存，粒径较大的筛上物外运综合利用；外购水泥通过罐车运至厂区，在水泥筒仓内暂存；外购炉灰渣随买随用，不在厂内暂存，直接运至搅拌车间投入搅拌机投料斗；原料经配比后投入搅拌机，加水搅拌、混合均匀后分别送入切块车间及工字砖车间，通过成型机挤压成型后送入脱模车间脱模，脱模后的产品送入晾晒场晾晒后外售。</p>
<p>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p>	<p>一、原有污染情况</p> <p>本项目属于新建项目，故没有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源。</p> <p>二、主要环境问题</p> <p>根据现场踏勘，本项目拟建位置为空地，没有环境问题。</p>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p>	<p>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p> <p>根据《巴彦淖尔市环境质量公报 2019 年》，2019 年巴彦淖尔市乌拉特前旗乌拉山镇 SO₂ 年均浓度为 22μg/m³，占标率为 36.67%；NO₂ 年均浓度为 30μg/m³，占标率为 75%；CO 日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为 1.3mg/m³，占标率为 32.5%；O₃ 日 8 小时最大平均第 90 百分位数为 135μg/m³，占标率为 84.4%，PM_{2.5} 年均浓度为 21μg/m³，占标率为 60%，PM₁₀ 年均浓度为 47μg/m³，占标率为 67.1%，均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判定项目区域为达标区。</p> <p>2、声环境质量现状</p> <p>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本项目厂界外 50m 范围内不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不进行声环境现状监测。</p> <p>3、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p> <p>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附录 A 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行业分类表，确定本项目行业类别属于“J 非金属矿采选及制品制造 64、砖瓦制造”，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类别为IV类项目，不开展地下水环境现状监测。</p> <p>4、土壤环境</p> <p>对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附录 A 中的表 A.1，本项目属于其中的“制造业 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及非金属矿物制品 其他”，土壤环境影响评价类别为III类。</p> <p>本项目占地面积 6300m²<5hm²，占地类型为小型。</p> <p>对照（HJ964-2018）中表 3“污染影响型敏感程度分级表”，本项目选址周边不存在该表中所列“敏感”、“较敏感”土地类型，土壤环境敏感类型为“不敏感”，判定本次不开展土壤环境现状监测。</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环境 保护 目标</p>	<p>项目位于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乌拉特前旗乌拉山镇桥南（呼和炮厂院内），厂区中心地理坐标为北纬 40°42′59.055″，东经 108°40′30.492″。区域内无重点文物保护单位、自然保护区、水源地保护区、革命历史古迹等环境敏感点，选址未涉及生态保护红线。根据项目工程特点、评价区域环境特征，评价</p>

确定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及保护级别见表 3-1。

表 3-1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及保护级别

环境要素	保护目标	方位	距离 m	保护级别
大气环境	乌拉山镇桥南区 (约 4500 人)	W	13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的二级标准
		S	210	

1、大气污染物排放

水泥筒仓排气筒废气排放执行《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 1 现有与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厂界颗粒物排放执行《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 3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表 3-2 原料库粉尘、沥青拌合废气排放标准一览表

标准名称	监测因子	监控点	浓度(mg/m ³)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 1 现有与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颗粒物	排气筒口	20mg/m ³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 3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颗粒物	厂界外 20m 处上风向设参照点，下风向设监控点	0.5(监控点与参照点总悬浮颗粒物(TSP)1 小时浓度值的差值)

2、噪声排放

本项目运营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见表 3-3。

表 3-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单位：dB(A)

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昼间	夜间
执行 2 类	60	50

3、固体废物

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

污
染
物
排
放
控
制
标
准

总
量
控
制
指
标

无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 期环 境保 护措 施	<p>1、大气环境</p> <p>1) 扬尘</p> <p>施工期应特别注意扬尘的防治问题，制定必要的防治措施，以减少施工扬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防治措施如下：</p> <p>①采取配置工地滞尘防护网、设置围墙，优先建好进场道路，采取洒水以降低和防治二次扬尘。</p> <p>②在土方挖掘、平整阶段，运输车辆必须做到净车进出场，最大限度减少渣土散落造成扬尘污染。在运输、装卸建筑材料时，尤其是泥砂等物质，应采用封闭车辆运输。</p> <p>③遇到干燥、易起尘的土方工程作业时，应辅以洒水压尘，尽量缩短起尘操作时间。四级或四级以上大风天气，应停止土方作业，同时作业处覆以防尘网。</p> <p>④施工过程中使用水泥、石灰、砂石、涂料、铺装材料等易产生扬尘的建筑材料，应采取密封存储、用防尘布遮盖等措施。</p> <p>⑤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弃土、弃料及其它建筑垃圾，应及时清运。若在工地内堆置超过一周的，则应采取覆盖防尘布，定期喷水抑尘等措施，防止风蚀起尘及水蚀迁移。</p> <p>⑥施工场界车辆出入口应设置车胎清洗池，外出车辆必须经清洗干净车胎后方可出工地，防止施工泥土随车胎洒落在市区道路上污染周围环境。</p> <p>⑦运输车辆尽可能采用密闭车斗，并保证物料不遗撒外漏。若无密闭车斗，物料、垃圾、渣土的装载高度不得超过车辆槽帮上沿，车斗应用苫布遮盖严实，保证物料、渣土、垃圾不露出。车辆应按照批准的路线和时间进行运输。</p> <p>⑧使用商品混凝土和预拌砂浆，不得现场搅拌、消化石灰及拌石灰土等，应尽量使用成品或半成品石材、木制品，实施装配式施工，减少因切割造成的扬尘。</p> <p>⑨工地内若需从建筑上层将具有粉尘逸散性的物料、渣土或废弃物输送至地面，可从电梯孔道、内部管道输送，或者打包搬运，不得凌空抛撒。</p> <p>2) 施工机械燃油废气</p>
--------------------------------------	---

本项目施工过程中用到的施工机械，包括主要有挖掘机、装载机、推土机、平地机等机械，它们以柴油为燃料，都可以产生一定量废气，包括 CO、NO_x、SO₂ 等，考虑其量不大，影响范围有限，故可以认为其环境影响较小。

2、水环境

施工期废水主要包括暴雨的地表径流、地下水、施工废水等。施工废水包括机械设备运转的冷却水和洗涤水、混凝土搅拌机及输送系统冲洗废水。

施工废水中的冲洗水、洗涤水等用量与天气状况有关，泥浆水和地基挖掘时的地下水量与地质情况有关，暴雨地表径流冲刷浮土、建筑砂石、垃圾、弃土等，会夹带大量泥沙，其主要污染因子是都是 SS。工地污水如不注意搞好导流、排放，一方面会泛滥于工地，影响施工，另一方面可能流到工地外污染环境。因此施工期必须建立临时污水处理设施进行隔渣定期运走处理，不得排入雨水管道，防治沙土堵塞管道排水，不得以渗坑、渗井或漫流方式排放，应有组织地收集、处理后再排放。建议在施工现场设置临时废水沉淀池。沉淀池用于收集施工中所排放的各类废水，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可作为施工用水重复使用。这样既节约了水资源，又减轻了对地表水环境的污染。

3、声环境

为了减少施工噪声的影响，施工单位应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和《建筑施工场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采用低噪声施工机具和先进工艺进行施工，在防治措施如下：

①合理安排施工计划和施工机械设备组合及施工时间，禁止在中午（12:00-14:00）和夜间（22:00-6:00）施工，避免在同一时间集中使用大量的动力机械设备。施工过程中，尽量减少运行动力机械设备的数量，尽可能使动力机械设备均匀地使用。

②对本项目的施工进行合理布局，尽量将高噪声的机械设备安装在地块远离住宅区和办公区的的地方。

③选择低噪声的机械设备。闲置的机械设备等应该及时予以关闭；一切动力机械设备都应该经常检修，特别是那些会因为部件松动而产生噪声的机械，以及那些降噪部件容易损坏而导致强噪声产生的机械设备。

④将各种噪声比较大的机械设备布置远离住宅区，并进行一定的隔离和防

	<p>护消声处理，必要的时候，建议在施工场地四周建立临时性移动隔声屏障，这样可以减少对项目周围等敏感点的影响。</p> <p>⑤对施工车辆造成的噪声影响要加强管理，运输车辆所经过的道路禁止鸣笛，以免影响沿途居民和办公的正常生活。</p> <p>⑥项目在装修阶段，建设方必须加强相应的管理，严禁夜间时段（22:00-6:00）装修施工，防止噪声扰民。</p> <p>4、固体废物</p> <p>施工期固体废物多为建筑垃圾和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p> <p>施工期间平整土地所需的填、挖土，运输填地塘渣、弃土及各种建筑材料（如砂石、水泥、砖等）、装修等均会产生不少建筑垃圾。若施工单位不加管理，随路散落，随意倾倒垃圾，将会制造新的垃圾堆场，对环境均会造成一定影响。故建设单位应要求施工单位实行标准施工、规划运输，首先将建筑垃圾分类，尽量回收其中尚可利用的部分建筑材料，对没有利用价值的废弃物运送到环保部门指定的建筑垃圾堆场，运输时必须采用密封的车箱，不要随路散落，也不要随意倾倒建筑垃圾，制造新的“垃圾堆场”。建筑垃圾处置不当，由于扬尘和雨水淋洗等原因，会对环境空气和水环境造成二次污染，对周围环境产生相当严重的不利影响。因此，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来看，对建筑废弃物的妥善处置十分重要，通过严格管理可以避免施工固体废物对环境产生影响。</p> <p>施工队伍的生活垃圾若随意乱弃，也将会影响局部环境内生活环境质量。施工人员产生生活垃圾必须集中收集到指定垃圾箱，并委托环卫部门进行集中清运与卫生填埋。废弃的包装材料应分类收集，只有这样才能保持环境卫生，以避免影响周围环境。</p> <p>综上所述，该项目建设期间采取一定的污染防治措施后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p>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p>1、废气产排情况及治理措施可行性分析</p> <p>1.1 废气产排情况</p> <p>项目运营期废气包括车辆运输扬尘、原料砂筛分工序粉尘、原料库粉尘、搅拌工序粉尘、水泥筒仓粉尘等。</p> <p>(1) 车辆运输扬尘</p>

车辆运输扬尘与车速、车型、车流量、风速、道路表面积尘量等多种因素有关，根据上文表 12 中相关数据可知，在同样路面清洁程度条件下，车速越快，扬尘量越大；在同样车速条件下，路面尘土量越大，扬尘越大。因此，限制施工车辆速度和保持路面清洁是减小扬尘的有效手段。

本项目运营期运输车辆全部采用遮盖措施，运输道路全部硬化，并配置专人定期对运输道路进行清扫、洒水等降尘作业，运营期车辆运输扬尘产生量很小，对环境的影响轻微。

(2) 原料砂卸料、筛分工序粉尘

项目外购原料砂直接运至筛分车间进行筛分处理，卸料及筛分过程中会有一些粉尘产生。

原料砂卸料、筛分工序粉尘参考《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水泥工业》(HJ 886-2018) 中排污系数法进行污染物产排核算，根据《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工业污染源普查》中“303、砖瓦、石材等建筑材料制造行业系数手册”中的相关参数，粉尘产生系数如下：

表 4-1 筛分工序粉尘产生系数表

原料名称	工艺	产污系数
砂石	卸料、筛分	1.89kg/t 产品

项目年消耗原料砂 1000t，粉尘产生量 1.89t，本次评价要求建设单位在筛分设备上方及投料口设置雾炮喷淋装置，在抑制粉尘产生的同时又不影响物料性状，减轻对后续加工工序的影响，可有效抑制大部分（参考《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工业污染源普查》中“303、砖瓦、石材等建筑材料制造行业系数手册”中的相关参数，末端治理措施采用湿法除尘的，处理效率为 90%，考虑实际生产中由于操作不当造成的不利影响，本项目取值 80%）粉尘产生，则粉尘产生量 0.38t/a；同时由于筛分工序在密闭车间内进行，产生的粉尘大部分在车间内沉降，仅有少部分（参考“湖南有色金属杂质”第 14 卷第 2 期发表的《粉尘的沉降性能及粒度分析》（何静）中的相关参数，粉尘在密闭车间中的沉降效率在 80%以上，本次评价取值 80%，外排 20%）呈无组织形式排放，排放量 0.076t/a，排放速率 0.063kg/h。

本项目原料砂卸料、筛分工序污染治理措施为“全封闭筛分车间+雾炮抑尘”属于《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水泥工业》(HJ 886-2018) 附录 C 水泥工业

废气污染防治可行技术中“无组织排放控制--颗粒物--物料处理、输送、装卸、储存过程应当封闭，对块石、粘湿物料、浆料以及车船装卸过程也可采取其他有效抑尘措施，控制颗粒物无组织排放”，因此，原料砂卸料、筛分工序废气污染防治措施为可行技术。

（3）原料库扬尘

原料砂经筛分后运至全封闭式原料库暂存，在物料装卸过程中会有一些量的粉尘产生。

物料装卸过程粉尘参考《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水泥工业》（HJ 886-2018）中排污系数法进行污染物产排核算，根据《逸散性粉尘工业控制技术》中提供的相关参数，密闭储库中暂存物料，不考虑风力起尘影响，仅在物料装卸过程中会有少量粉尘产生，产生系数为 0.05kg/t 原料，项目原料砂用量按 1000t/a 计，则粉尘产生量 0.05t/a，本次评价要求建设单位在生产过程中加强管理，控制装卸时物料落差，同时对物料装卸过程中采取雾炮喷淋等抑尘措施，在采取上述抑尘措施后，可抑制大部分粉尘（参考《逸散性粉尘工业控制技术》中提供的相关参数，采取洒水抑尘等措施后，可有效抑制 80%左右粉尘产生，同时考虑封闭车间粉尘沉降等措施，本次评价取值 85%）产生，剩余部分粉尘呈无组织形式排放，排放量 0.038t/a，排放速率 0.011kg/h。

本项目物料装卸过程污染治理措施为“全封闭筛分车间+雾炮抑尘”属于《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水泥工业》（HJ 886-2018）附录 C 水泥工业废气污染防治可行技术中“无组织排放控制--颗粒物--物料处理、输送、装卸、储存过程应当封闭，对块石、粘湿物料、浆料以及车船装卸过程也可采取其他有效抑尘措施，控制颗粒物无组织排放”，因此，物料装卸过程废气污染防治措施为可行技术。

（4）搅拌工序粉尘

各种物料进入搅拌机时，小粒径颗粒物会飘散形成粉尘，主要为水泥、炉灰渣起尘。

搅拌工序粉尘参考《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水泥工业》（HJ 886-2018）中排污系数法进行污染物产排核算，根据《逸散性粉尘工业控制技术》，搅拌工序粉尘产生系数为 0.45kg/t 原料，项目年使用水泥 2000t、炉灰渣 3000t，项

目分别于投料口、搅拌设备上方设置洒水抑尘装置，可有效抑制大部分粉尘（参考《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工业污染源普查》中“303、砖瓦、石材等建筑材料制造行业系数手册”中的相关参数，末端治理措施采用湿法除尘的，处理效率为90%，考虑实际生产中由于操作不当造成的不利影响，本项目取值80%）产生，则粉尘产生量0.45t/a，由于项目搅拌工序在密闭车间内进行，产生的粉尘大部分（参考“湖南有色金属杂质”第14卷第2期发表的《粉尘的沉降性能及粒度分析》（何静）中的相关参数，粉尘在密闭车间中的沉降效率在80%以上，本次评价取值80%，外排20%）在车间内沉降，仅有少部分以无组织形式排放，排放量0.09t/a，排放速率0.075kg/h。

本项目搅拌工序污染治理措施为“全封闭搅拌车间+洒水抑尘装置”属于《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水泥工业》（HJ 886-2018）附录C 水泥工业废气污染防治可行技术中“无组织排放控制--颗粒物--物料处理、输送、装卸、储存过程应当封闭，对块石、粘湿物料、浆料以及车船装卸过程也可采取其他有效抑尘措施，控制颗粒物无组织排放”，因此，搅拌工序废气污染防治措施为可行技术。

（5）水泥筒仓粉尘

水泥为筒仓存储，高度约15m，由于管道进入罐时进料口在罐的下方，罐装车通过高压气泵将水泥压入料仓，粉尘会随罐里的空气从罐顶部的呼吸孔中排出。

水泥筒仓粉尘参考《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水泥工业》（HJ 886-2018）中排污系数法进行污染物产排核算，罐顶呼吸孔及罐底粉尘产生量根据《浅议混凝土搅拌站环境影响评价》（钢铁技术，2010年第3期）中关于混凝土储罐粉尘中的相关论述，粉尘产生浓度可达2000mg/m³，项目在水泥筒仓顶部设布袋除尘器，风机风量为1000m³/h，年运行150h，则储罐粉尘产生量达0.3t/a，布袋除尘器处理效率为99.9%，处理后的粉尘由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排放量均为0.0003t/a，排放速率0.02kg/h，排放浓度2mg/m³。

本项目水泥筒仓污染治理措施为“布袋除尘器+15m高排气筒”属于《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水泥工业》（HJ 886-2018）附录C 水泥工业废气污染防治可行技术中“其他通风生产设备--颗粒物--袋式除尘器”，因此，水泥筒仓粉

尘污染防治措施为可行技术。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产生量采取排污系数法，产生、排放、治理情况汇总表见表 4-2。

表 4-2 大气污染物产生、排放、治理情况汇总表

序号	污染源	排放方式	污染因子	污染物产生情况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情况		达标情况
				mg/m ³	t/a		mg/m ³	t/a	
1	车辆运输扬尘	无组织排放	颗粒物	--	少量	运输车辆采取遮盖措施;运输道路硬化,委派专人定期对运输道路清扫、洒水抑尘	--	少量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615-2013)表 3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2	筛分车间粉尘	无组织排放	颗粒物	--	0.38	全封闭筛分车间+雾炮抑尘	--	0.076	
3	原料库扬尘	无组织排放	颗粒物	--	0.25	全封闭原料库+雾炮抑尘	--	0.038	
4	搅拌工序粉尘	无组织排放	颗粒物	--	0.45	全封闭搅拌车间+洒水抑尘装置	--	0.09	
5	水泥筒仓粉尘	有组织排放	颗粒物	200	0.38	布袋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2	0.0003	

1.2 大气监测要求

表 4-3 运营期环境监测计划表

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置	监测频率	控制指标
废气	粉尘	颗粒物	厂界下风向	1 次/季度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615-2013)表 3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水泥筒仓粉尘	颗粒物	水泥储筒仓排气筒	1 次/两年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615-2013)表 1 现有与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1.3 废气环境影响分析

①根据《巴彦淖尔市环境质量公报 2019 年》，2019 年巴彦淖尔市乌拉特前旗乌拉山镇 SO₂、NO₂、CO、O₃、PM_{2.5}、PM₁₀ 均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属于达标区。

②本项目采取的废气治理措施属于《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水泥工业》(HJ 886-2018)和《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水泥工业》(HJ847-2017)《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汽车制造业》(HJ971-2018)中可行技术措施。

③本项目运营期颗粒物排放浓度均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615-2013)表 1 现有与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和《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615-2013)表 3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综上，本项目运营期废气排放对当地大气环境影响不大。

2、废水产排情况及治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2.1 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运营期拌和用水除部分损耗外，其余全部被产品带走；抑尘洒水自然损耗，不外排；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77m³/d，115.5m³/a。其污染物主要为 COD_{Cr}、BOD₅、SS 及氨氮等，根据类比，其浓度分别为 300mg/L、150mg/L、200mg/L、250mg/L，经水冲厕排入厂区防渗化粪池，委托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3、噪声环境影响分析及防治措施

3.1 噪声源强分析

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为搅拌机、风机及泵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设备噪声，根据同类生产线的调查，噪声源等效声机见表 4-4。

表 4-4 噪声源声级

序号	噪声源	声级 dB (A)
1	搅拌设备	85
2	引风机	80
3	泵	90

3.2 噪声防治措施

设计采取以下降噪措施：

(1) 从噪声源头进行控制，降低源强，即在设备选购时尽量采用低噪声设备；

(2) 所有设备均布置在厂房内，并采取基础减震措施，风机出口设有消声器。

(3) 为减轻运输车辆对区域声环境的影响，建议厂方对运输车辆加强管理和维护，保持车辆有良好车况，机动车驾驶人员经过噪声敏感区地段应限制车速，禁止鸣笛，尽量避免夜间运输。

(4) 加强设备的维护，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时产生的高噪声现象。通过采取上述综合措施，能够有效地控制厂界环境噪声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昼间 60dB(A)，夜间 50dB(A)）。

本项目周围 50 米范围内没有居民等敏感点。因此，项目实施后设备产生的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范围主要集中在厂区内，对周围环境几乎没有影响。

3.3 声环境监测要求

表 4-5 运营期环境监测计划表

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置	监测频率	控制指标
噪声	厂界噪声	Leq (A)	厂界外 1m 处	1 次/季度(昼间监测)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

4、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除尘灰、杂质、不合格产品及职工生活垃圾。

(1) 除尘灰：根据工程分析，项目布袋除尘器除尘灰产生量 0.29t/a；各车间沉降产生的落地灰 0.74t/a，经收集后全部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2) 杂质：项目筛分工序杂质产生量 2.5t/a，直接装车外运综合利用，不在场内暂存。

(3) 不合格产品：项目拆模工序由于操作不当及其他原因导致边角破损、强度达不到要求的不合格产品产生量 6.2t/a，在脱模车间内专门区域暂存，日产日清，全部外运综合利用。

(4) 生活垃圾：项目劳动定员 16 人，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kg/人·d

计，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2t/a，收集后交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生产固废产生及处理措施见表 4-6。

表 4-6 固废产生及处理措施一览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	形态	产生量	处理措施
1	生活垃圾	--	固体	1.2t/a	经过垃圾箱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2	除尘灰	一般固废	固体	0.74t/a	经收集后全部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3	杂质	一般固废	固体	2.5t/a	直接装车外运综合利用，不在场内暂存
4	不合格产品	一般固废	固体	6.2t/a	在脱模车间内专门区域暂存，日产日清，全部外运综合利用

5、地下水环境、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5.1 污染源

根据分析，正常工况下，本项目不会对区域地下水环境造成影响。事故状态下，可能造成的污染途径有：化粪池以及管道等设施渗漏污染浅层水。

本项目对评价范围内的土壤环境影响主要为大气沉降影响。大气沉降影响途径为颗粒物经大气沉降至评价范围内的土壤环境，从而对土壤环境造成污染影响。

5.2 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针对项目可能造成的地下水污染，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按照“源头控制、分区防治、污染监控、应急响应”相结合的原则，从污染物的产生、入渗、扩散、应急响应全阶段进行控制。

(1) 源头控制

①管线铺设尽量采用“可视化”原则，即管道尽可能地上铺设，做到污染物“早发现、早处理”，以减少由于埋地管道泄漏而可能造成的地下水污染，厂内各废水管道工程采用专用明管及防腐防渗处理，实现污水管道可视化。

②本项目构筑物均采用钢筋混凝土结构。化粪池采取防腐防渗防漏措施。

③产生污染的可能性包括通过土壤下渗的方式对地下水环境造成污染。为防止泄漏物料对地下水可能产生的污染，通过对各车间及管廊道路进行地面水泥硬化、防腐防渗，可以在很大程度上防止泄漏物料对地下水造成污染。

(2) 防治措施

本项目化粪池渗透系数小于 $1 \times 10^{-7} \text{cm/s}$ 。

投产后，加强现场巡查，特别是在卫生清理、下雨地面水量较大时，重点检查有无渗漏情况，若发现问题，及时分析原因，找到渗漏点制定整改措施，尽快修补，确保防腐防渗层的完整性。

5.3 防治措施

颗粒物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可减少污染物排放量，对周围土壤环境影响较小。

通过采取严格有效的防渗措施，可以有效降低非正常工况发生的污染物泄露事故；在发生泄露情况下，采取有效的应急措施，可以污染物进入地下水环境的风险降到最低。

综上所述，通过切实有效的地面防渗工程及运行管理，本项目对地下水环境、土壤环境的影响很小。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 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运输车辆扬尘	颗粒物	运输车辆采取遮盖措施；运输道路硬化，委派专人定期对运输道路清扫、洒水抑尘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615-2013）表3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筛分车间粉尘	颗粒物	全封闭筛分车间+雾炮抑尘	
	原料库粉尘	颗粒物	全封闭原料库+雾炮抑尘	
	搅拌工序粉尘	颗粒物	全封闭搅拌车间+洒水抑尘装置	
	水泥筒仓粉尘	颗粒物	布袋除尘器+15m高排气筒	
地表水环境	生活过程	生活污水	经水冲厕排入厂区防渗化粪池，委托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抽排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表4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声环境	搅拌机、各种风机和水泵等设备	噪声	基础减震措施、隔声	厂界四周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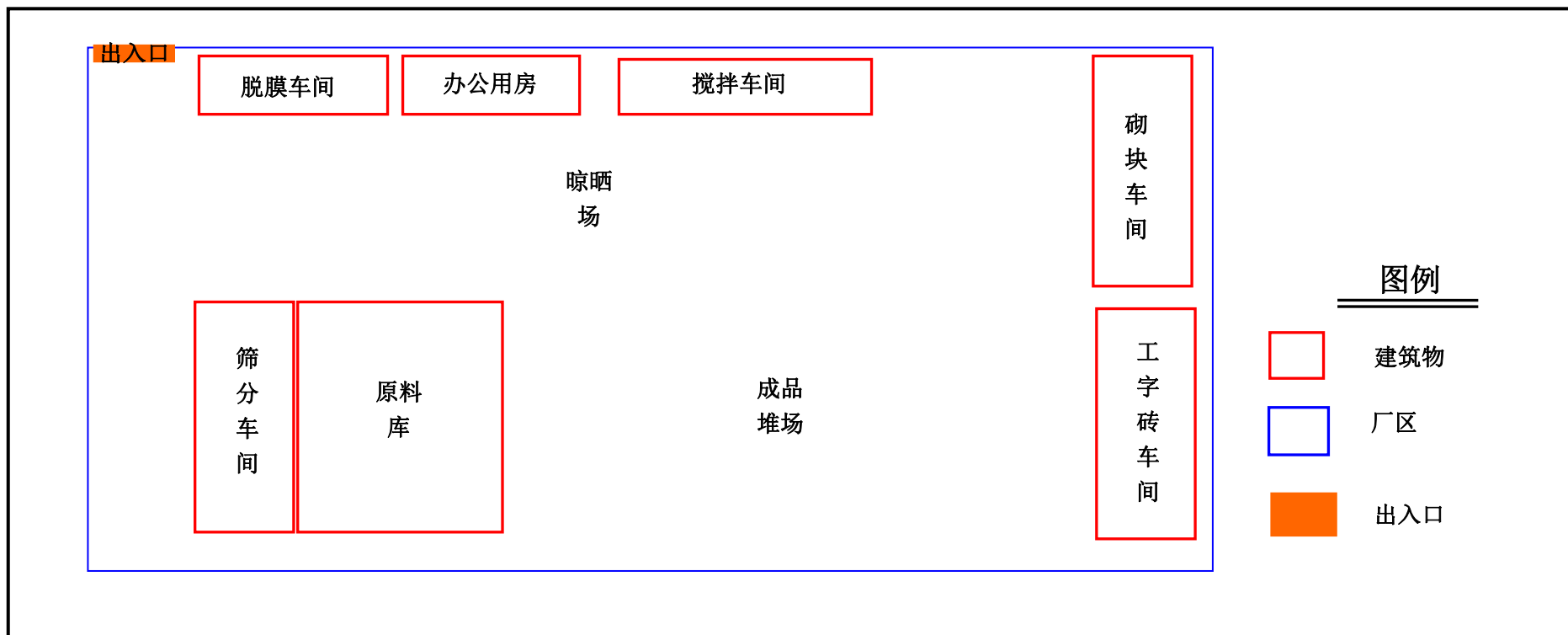
固体废物	生活办公	生活垃圾	经过垃圾箱收集后	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除尘器	除尘灰	回用于生产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9—2001)及2013年修改单
	各车间	落地灰		
	脱模工序	不合格产品	外运综合利用	
	筛分工序	杂质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厂区道路、车间地面进行硬化。 化粪池防渗。 设置布袋除尘器，减少颗粒物排放。			
生态保护措施	对厂区四周进行绿化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无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无			

六、结论

综上所述，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和地方的相关政策，厂址选择符合当地大气、噪声功能区划的要求，在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落实后，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因此，该项目在采取相应的环保措施之后，从环保角度讲本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许可排放量②	在建工程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③	本项目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⑦
废气	颗粒物	/	/	/	0.2043	/	0.2043	/
废水	CODcr	/	/	/	0.035	/	0.035	/
	氨氮	/	/	/	0.003	/	0.003	/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除尘灰	/	/	/	0.29	/	0.29	/
	落地灰	/	/	/	0.74	/	0.74	/
	不合格产品	/	/	/	6.2	/	6.2	/
	杂质	/	/	/	2.5	/	2.5	/
危险废物	/	/	/	/	/	/	/	



附图 2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3 项目环境保护目标分布图

附件 1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委托书

河南昊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的要求，“内蒙古智邦水泥制品有限公司水泥制品项目”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现委托贵公司承担该项工作，请贵公司尽快组织有关人员展开工作，编制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

内蒙古智邦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2020年09月30日

